

关于省环保督察热线 20220210-4 办理 情况的报告

市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 年 2 月 11 日，接到《省环保督察热线转办信访件》（20220210-4），我局高度重视，立即组织人员进行现场调查核实处理。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交办信访问题基本情况

信访人反映“邳庄镇柳树园村，村南果园西北侧有一小型化工厂，外排刺鼻气味。举报人称该化工厂是和村书记合伙。”

二、问题属实情况

不属实。

三、调查核实情况

经调查，群众反映的“邳庄镇柳树园村，村南果园西北侧有一小型化工厂，外排刺鼻气味。举报人称该化工厂是和村书记合伙”，应为枣庄市成百新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位于台儿庄区邳庄镇柳树园村南端，占地 2900 平方，2020 年 9 月 2 日，该企业年产 1 万吨超细纳米级二氧化硅项目获得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台儿庄分局批复（枣环台审[2020]B-0902 号）。2022 年 2 月 15 日台儿庄生态环境分局执法人员现场检查时，因受市场因素影响该公司自 2021 年 5 月底至今一直处于停产状态，未发现信访人反映的外排刺鼻

气味。经邳庄镇政府工作人员核实该公司与柳树园村书记不存在合伙经营的关系。

四、下一步措施

我局将加强对该企业的日常监管，加大检查频次，切实履职尽责，如发现环境违法行为，依法依规进行查处。同时，要求该企业严格落实环评及批复要求，正常生产时加大治污设施运行维护力度，确保治污设施正常运行。

